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廖晉瑩
電話：05-3620123#250
電子信箱：jinny1108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500528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5280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05年度語文競賽各項比賽辦理時程，請貴校(單位)
依說明事項轉知所屬學生、家長、教師及社會人士等，並
鼓勵選手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5年3月16日研商語文競賽辦理時程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各級學校加強語文教育，本縣每年均辦理語文競賽，105年度各項比賽賽程時間如下：
 - (一)分區初賽：訂於105年7月5日(星期二)假各區承辦學校同步舉行(東區：竹崎國小；西區：大同國小；南區：和興國小；北區：溪口國小)。
 - (二)全縣複賽：訂於105年8月25-26日(星期四-五)假溪口國小舉行。
- 三、全國賽：由苗栗縣政府主辦，比賽時程預計於11月底，正確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布。
- 四、鑒於105年度閩南語演說題目及朗讀篇目之公布時間約在105年6月底，各選手準備期間恐不足，爰此，分區初賽之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105/03/21

1050000946

閩南語朗讀篇目為教育部104年全國賽公布8篇目中，由本府擇定2篇，選手抽1篇參賽；分區初賽閩南語演說題目為教育部104年全國賽公布3題目中擇1篇參賽。

五、上開「分區初賽之閩南語朗讀所擇定之2篇目」分別為：

第1篇「薤菜」及第2篇「豆花雞母的一岫卵」（如附件）。

六、「本縣105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將另案函知各校，亦惠請各鄉鎮市公所協助宣傳競賽訊息，並鼓勵社會人士報名參加社會組之各競賽項目。

七、本府另預計規劃106年度分區初賽提早至106年5月初、語文競賽全縣複賽提早至106年7月初辦理，閩南語、客家語及原住民語之演講題目及朗讀篇章等均採教育部105年度全國賽之題目，以提早培訓本縣全國賽選手，請各校及早辦理校內初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